

垃圾回收目
一览

本市通知

可燃垃圾

不可燃垃圾

容器包装塑料

废纸、废布

瓶、罐
塑料瓶

有害垃圾

废旧小家电

墨盒

落叶
剪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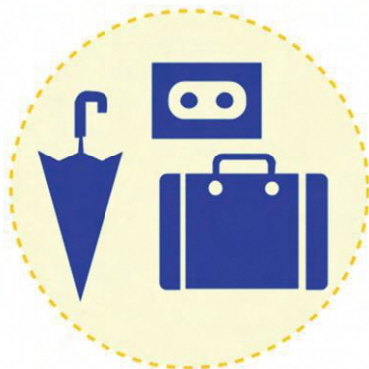
大件垃圾

本市不予回收的
垃圾



The logo features a stylized bird in blue, a green leaf, a red flower, and a red recycling symbol. The word "KIYOSE" is written in black capital letters.

垃圾分类手册



垃圾回收日一览

地区	町目	可燃	不可燃	容器包装塑料	塑料瓶	废纸·废布	瓶·罐
东部地区	上清户	周一、周四	周三	周五	周五	周二	周三
	中清户	周一、周四	周三	周五	周五	周二	周三
	下清户	周一、周四	周三	周五	周五	周二	周三
	下宿	周一、周四	周三	周五	周五	周二	周二
	旭丘	周一、周四	周三	周五	周五	周二	周二
	中里3丁目	周一、周四	周三	周五	周五	周二	周四
	中里4丁目	周一、周四	周三	周五	周五	周二	周二
	中里5丁目	周一、周四	周三	周五	周五	周二	周二
西部地区	中里6丁目	周一、周四	周三	周五	周五	周二	周二
	元町1丁目	周一、周四	周五	周三	周三	周二	周三
	元町2丁目	周一、周四	周五	周三	周三	周二	周四
	中里1丁目	周一、周四	周五	周三	周三	周二	周四
	中里2丁目	周一、周四	周五	周三	周三	周二	周四
	野盐	周一、周四	周五	周三	周三	周二	周四
	松山	周一、周四	周五	周三	周三	周二	周五
	竹丘	周一、周四	周五	周三	周三	周二	周五
	梅园	周一、周四	周五	周三	周三	周二	周四

垃圾投放办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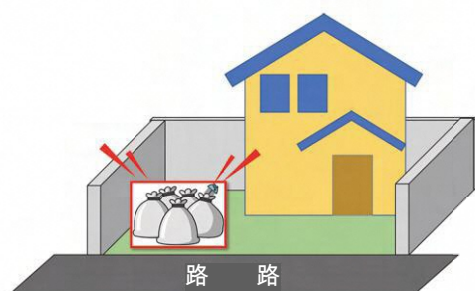
- 请在**早上8:30前**投放至指定地点。
- 年末年初以外的节假日及调休假日照常回收垃圾。

独户住宅住户

请将可燃垃圾、不可燃垃圾、容器包装塑料及塑料瓶投放至自家住宅用地内临近街道的一侧。

公寓楼住户

每栋公寓用地内均设有1处垃圾回收点及资源垃圾回收点，请将垃圾投放至此处。



关于指定回收袋

可燃、不可燃	每组个数	售价
迷你袋（5升左右）※仅可燃垃圾	20个	200日元
小袋（10升左右）	10个	200日元
中袋（20升左右）	10个	400日元
大袋（40升左右）	10个	800日元
容器包装塑料	每组个数	售价
小袋（10升左右）	10个	100日元
中袋（20升左右）	10个	200日元
大袋（40升左右）	10个	400日元



可燃 不可燃 容器包装塑料

- 请将废纸、废布、纸箱及瓶罐类垃圾投放至**资源垃圾回收点**
- 请勿在夜间或早上投放**瓶罐垃圾，以免打扰到周围的邻居。

可在各公共设施及售卖店买到指定回收袋。各公共设施及部分售卖店亦可以1个为单位出售。售卖店见本市主页或本市垃圾分类APP。

本市通知

通知

本市秉承3R“减量（Reduce）、再使用（Reuse）、循环再利用（Recycle）”原则推进垃圾处理工作。为建设本市提出的循环型社会架构，需通过容器包装塑料分类、废旧小家电及墨盒的合理回收，推动垃圾减量化、资源化处理进程。

本市将与市民展开合作，力争（全年）家庭每日人均投放可燃垃圾及不可燃垃圾处理量分别减少1.5%与1.0%，以此构建循环型社会。为实现这一目标，需继续贯彻落实垃圾分类，将可作为资源处理的物品作为资源来投放。

挑战清濑市实现循环型社会企划!!

① 在资源垃圾日投放纸类垃圾

属于资源垃圾的可循环再利用纸类（糕点盒、厕纸芯、明信片、碎纸机垃圾及包装纸）本应作为可燃（可焚烧）垃圾投放。这些纸类与废纸一样可作为资源垃圾回收，请在资源垃圾回收日投放。

※请将碎纸机纸屑装入透明或半透明袋内，且务必在扎紧袋口后投放。

② 沥水后投放厨余垃圾

沥水后，厨余垃圾会减轻约10%的重量。另外，沥水还将抑制因厨余垃圾中水分产生的恶臭，减少对鸟兽的伤害。

③ 使用环保生活用具

自备便携购物袋、水瓶及筷子等生活用具，避免使用塑料袋、塑料瓶及一次性筷子等将有助于减少垃圾，防止全球变暖。请务必在日常生活中使用环保生活用具。

④ 将废旧小家电投放至回收箱中

家用电器及电池驱动产品通常会含有金、银等贵金属。这些贵金属都是非常稀有的宝贵资源。请将废旧小家电投放至本市内设置的15处“废旧小家电回收箱”中。

关怀回收制度

面向难以自行将家庭废弃物投放至垃圾回收点的家庭，实施确认平安与否的同时回收家庭类一般废弃物的制度。

【适用家庭】

- 经证实看护等级(要介護)为4～5级的65岁及以上者独居的家庭
 - 经证实身体残障人士手册(身体障害者手帳)为1～2级者的独居家庭
 - 经市长判断有必要的家庭
- ※如陪护者（家庭护理员等）可投放垃圾，则所在家庭不适用本制度。

【适用废弃物】

可燃（可焚烧）垃圾、不可燃（不可焚烧）垃圾、容器包装塑料、有害垃圾、资源垃圾

【申请方式】

- ①首先，致电环境课（电话：042-493-3750）咨询。
- ②提交关怀回收申请书。
- ③受理申请书后，实施面谈。
- ④经面谈调查，符合关怀对象条件者可决定开始使用本制度等，开始接受关怀回收服务。



关于清濑市指定回收袋处理费用减免制度

清濑市实行了指定回收袋相关减免申请制度。

【适用家庭】

- 领取生活保障的家庭
- 领取儿童抚养补贴的家庭
- 领取特别儿童抚养补贴的家庭
- 领取育儿补贴的家庭
- 领取遗华日侨等支給给付金的家庭
- 身体残障人士手册为1～2级者所在的免税家庭
- 爱心手册为1～2级者所在的免税家庭
- 精神残障人士保健福祉手册为1级者所在的免税家庭
- 因东日本大地震被疏散的家庭



【适用物及全年限额】

可焚烧垃圾用 ・ **不可焚烧垃圾用** ・ **容器包装塑料用**

※指定回收袋全年限额或因财年而异。

※请将未使用的剩余指定回收袋交还至环境课。

【申请方式】

- ①从负责各补贴办理或领取的主管部门处领取发放的申请表。
 - ②持申请表前往环境课。
 - ③领取提交申请当月至当财年末（3月31日）的指定回收袋。
 - ④领取的指定回收袋用光后，请到指定回收袋等的售卖店及其他销售点购买超出当年限额的指定回收袋。
- ※每年4月，环境课及市民中心等特设窗口将发放指定回收袋。详情见各课发布的通知。

开始资源集体回收吧

集体回收是一种由本市内自治会及儿童会等地区居民组织团体回收日常生活中投放的资源垃圾，并交由资源回收从业者的办法。

此举可通过地区居民间的共同努力，参与自主回收工作，提升垃圾减量及资源垃圾循环再利用意识。清濑市将根据回收量为从事集体回收的团体支付报酬金。

【支付金额】

7日元/公斤（支付金额或有所变更。）

【适用品类】

- 废纸类：报纸、杂志、纸箱、牛奶盒等
- 废布类：旧衣物等
- 瓶类
- 罐类：铝罐、铁罐等



【需事先进行团体注册】

- ①回收团体与回收从业者商定回收日期、回收品类及回收地点。
- ②向环境课申请注册为资源回收报酬金奖励团体。

【注册所需文件】

- 资源回收报酬金奖励团体注册申请表
- 委任状（请款相关）
- 账户转帐委托书

请利用厨余垃圾减量处理设备购买费用补贴金制度

为实现厨余垃圾的资源化及减量化处理，清濑市以本市居民为对象建立了厨余垃圾减量处理设备购买费用补贴金制度。

【补贴金额】

购买金额（不含消费税）的一半，补贴上限为3万日元。（舍去百位以下）

※不计入因积分等优惠的金额。自领取补贴之日起满6年后，已领取补贴者方可再次申请补贴。

【适用设备】

- （每个家庭最多2台）堆肥容器、EM菌处理容器等
 - （每个家庭最多1台）电动厨余垃圾处理器
- ※厨余垃圾处理器（disposer）等不适用于本制度



【申请方式】

请在购买日起2个月以内，向环境课申请。

【申请所需】

- ①购买人姓名、购买日期、可确认购买物品的发票原件（不支持收据）
 - ②印章
 - ③可提供转入补贴金融机构账号的物品
 - ④产品规格书复印件
- ※发票上的姓名需与申请人及账户名一致。

减少食品浪费

Q.什么是食品浪费？

A. 食品浪费指仍可食用却被丢弃的食品或食材。

Q.食品浪费的原因有哪些？

- A. ●过度清除：是否扔掉了仍可食用的部位？
●剩菜剩饭：仅购买必要分量的必需食材并吃光。
●直接废弃：正确认识赏味期限与消费期限。

消费期限

指所示年月日前“可安全食用的期限”。

赏味期限

指所示年月日前“食用口味最佳的期限”。

希望大家都能做到“按需购买”食材，“用光”、“吃光”！

关于企业单位的垃圾处理

企业单位投放的废弃物属于企业类垃圾。其分为企业类一般废弃物及产业废弃物。

产业废弃物	企业类一般废弃物
燃渣、污泥、废油、废酸、 废碱类、废塑料类	产业废弃物以外的废弃物



产业废弃物应委托获得产业废弃物回收运输行业许可证的从业者处理。产业废弃物相关事宜详见东京都主页。

此外，根据有关条例规定，企业用大规模建筑所有者须提交废弃物减量及再利用相关企业书。

【企业类一般废弃物的处理方法】

企业方有义务自行承担妥善处理企业类一般废弃物（下称“企业类垃圾”）的责任。除自行处理外，一般废弃物回收运输相关工作可委托获准从事一般废弃物回收运输者完成，一般废弃物处置相关工作可委托获准从事一般废弃物处置者（下称“获准从业者”）完成。

①委托本市获准从业者回收运输、处置

- 委托获得本市许可的获准从业者
- 与获准从业者商榷时间、地点、费用等事宜，并签订合同
- 处理可回收纸类时，应与获准从业者商榷，尽可能将其作为资源垃圾循环再利用
- 获准从业者一览见清濑市主页

②使用企业类垃圾用指定回收袋的回收

- 单日投放量不足40升时，可使用企业类垃圾用指定回收袋由本市回收
- 回收对象垃圾包含可焚烧垃圾及容器包装塑料类等2个种类
- 每次最多可投放2袋

【企业类垃圾用指定回收袋的种类】

种类	容量	个数	售价
可焚烧垃圾	40升	每组10个	3,000日元（含税）
容器包装塑料	40升	每组10个	3,000日元（含税）

※企业类不可焚烧垃圾、大件垃圾、资源垃圾及有害垃圾，本市不予回收。请委托获准从业者处理

【购买企业类垃圾用指定回收袋】

清濑市政府※	松山地区市民中心	野盐地区市民中心	中里地区市民中心
竹丘地区市民中心	下宿地区市民中心	中清户地区市民中心	社区广场(Community Plaza)向日葵

除以上本市内公共设施外，亦可在贴有相关贴纸的指定回收袋售卖店处购买。但部分贴有相关贴纸的售卖店可能不出售企业类垃圾用指定回收袋，请事先确认※市民课、环境课售有企业类垃圾用指定回收袋。

【企业方（单位）投放家电时】

投放企业方（单位）委托产业废弃物回收运输从业者处理四品类家电时，需持有家电循环再利用券、产业废弃物管理票（凭证）及产业废弃物处理委托合同。

关于动物尸体

- 受理时间 周一～周五，早8:30～中午12:00
(不含周末、节假日、调休假日及年末年初)
- 受理地点 环境课 (下宿2-553)
- 处理费用 每具2,000日元
(如饲主不明，可免费处理)

关于非法投放丢弃

于私有土地、设施内及公寓住宅专用垃圾回收点非法投放丢弃的垃圾应由土地、设施及公寓住宅的所有者与管理者处理。如果您是遭遇非法投放丢弃的所有者或管理者，请咨询管辖警察局。

东村山警察局 042-393-0110

关于警示标签

- 未对垃圾及资源垃圾进行分类
 - 未按照回收日及回收时间投放垃圾
 - 垃圾未装入指定回收袋
- 此类未按照正确方式投放的垃圾将被贴上警示标签。如果您投放的垃圾或资源垃圾上贴有警示标签，请重新正确处置垃圾。
- 另外，贴有警示标签的垃圾及资源垃圾将会被放置一周左右，以提醒未正确投放者。

关于垃圾分类APP

本市已面向智能手机及平板电脑推出“清瀬市垃圾分类APP”服务。用户可使用居住地区回收日程、垃圾分类词典及当日可投放垃圾提醒功能(推送通知)等内容。

扫描下方二维码，下载APP。

【iPhone】



【Android】



警告

「ごみの出し方」のルールに違反しています。
直ちに持ち帰り下さい。

月 日 () 時頃

- ☐ この袋では、回収できません。
清瀬市指定の収集袋を使用して下さい。
- ☐ 収集日が違います。
市が指定した収集日に出して下さい。
- ☐ 分別して出して下さい。
種類別に分別して出して下さい。
- ☐ 粗大ごみです。
市に申込みして出して下さい。
- ☐ ごみを出す場所が違います。
可燃ごみ・不燃ごみ・容器包装プラスチックはごみ置場に、資源は資源物置場に出して下さい。
- ☐ その他

清瀬市都市整備部ごみ減量推進課
電話 042-493-3750



可燃（可焚烧）垃圾

每周2次
每周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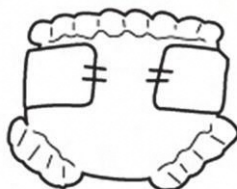
可燃垃圾

对象垃圾示例



厨余垃圾

彻底沥干水分



纸尿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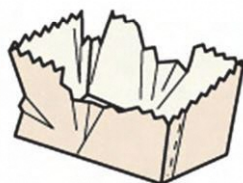
将污物冲进厕所后，将其装入透明或半透明袋子，并于袋上标明“おむつ”（纸尿裤）字样投放。



用水浸湿的烟花、烟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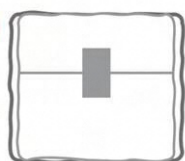
沾污或破损的破布、衣物



非资源垃圾纸类
(沾油或沾污的纸、收据等)



落叶
(1~10月)



卫生用品
(生理用品、用过的创可贴等)



毛绒玩具
(不足30厘米，天然材料制成)



不带土的
花、叶、杂草



家庭医疗废弃物
(注射器、针头除外)
输液袋、导管、软管等

注射针头等请交由
药房处理。



虽带有标志，但出于卫生管理考虑，请将其作为可燃垃圾投放



请装入可焚烧垃圾指定回收袋（绿色文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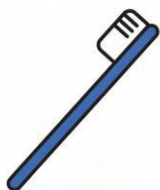
不可燃（不可焚烧）垃圾

每周1次
每周周

对象垃圾示例



吸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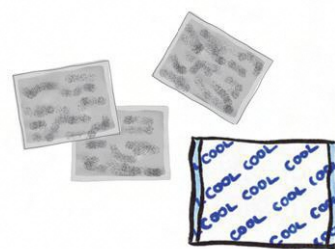
牙刷



保鲜膜



不足30厘米的
小电器、
塑料制品



冰袋、
一次性暖贴



不便去除污垢的容器包装塑料
类、塑料瓶



不足30厘米的鞋、
包等皮革制品



录音带、
录像带、
磁盘、
CD·DVD盒



伞、
锅、平底锅



陶瓷器皿类



玻璃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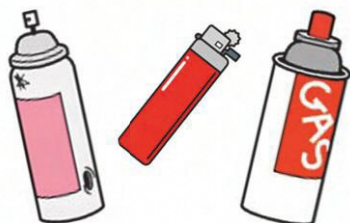


菜刀、易碎品等危险品

即使握柄无法装入指定回收袋亦可回收。
(锅的直径不得超过30厘米)

投放刀具与易碎品前，请用纸或布包好，以避免发生危险。

与其他垃圾一同投放可能会导致火灾。



打火机、液化气瓶、喷雾罐



请在用光内容物后，装入标明“き”的透明或半透明袋子中，并于不可焚烧垃圾回收日投放。如内容物无法用光，请送往环境课处理。



请装入不可焚烧垃圾指定回收袋
(茶色文字)。

容器包装塑料

每周1次

每周周

对象垃圾示例



回收对象为带有此标志，并与商品本体分离后无用的塑料制容器及包装。

如可去除污垢，请在清洗干净后，沥干水分投放。



食品托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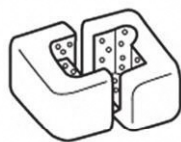
便当及纳豆等的包装盒



塑料购物袋及补充装洗剂的包装袋



瓶盖及包装膜类



发泡苯乙烯及气泡膜
(需拆分至一边长不足30厘米)



冷冻食品及
糕点等的包装袋



洗发水、洗涤剂及其他
液体洗涤剂等的瓶状容器



杯面、布丁等
的杯状容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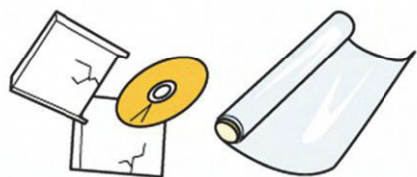


请装入容器包装塑料指定回收袋
(蓝色文字)。

不可投放垃圾



无法洗去污垢的容器包装塑料



商品本身

这些是**不可焚烧垃圾**。



家庭医疗废弃物（注射器、针头除外）
输液袋、导管、软管等

虽带有回收标志，但出于卫生管理考虑，
请将其作为**可焚烧垃圾**投放。

废纸、废布

每周1次

每周周

废纸类



报纸

与折页传单捆在一起



杂志

周刊杂志、漫画、书、商品目录等



其他纸类

将便签纸等装入纸袋中



碎纸机纸屑

取出回形针及订书钉，装入透明或半透明袋子，并扎紧袋口



纸箱

展平后捆在一起

投放垃圾时的注意点

※按品类打捆，并使用纸绳捆在一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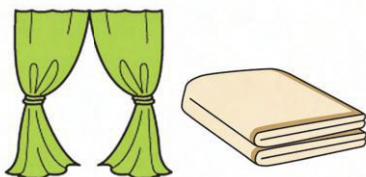
※雨天照常回收

废布类



旧衣物

洗涤后，保留拉链及扣子



毛毯、床品、窗帘

防水材料制成的褥垫等不可投放

投放垃圾时的注意点

※请装进透明或半透明袋子后投放。

※沾湿后无法作为资源垃圾回收。如遇雨天，请在下个回收日投放。

含有棉花、羽绒的物品（地毯类、被子、枕头等）属于大件垃圾。



可通过如下方式再利用

- 带去义卖会或跳蚤市场
- 交给循环再利用商店

让我们借助这些方法将不合身的衣物及因品味改变不再穿着的衣物转让给其他人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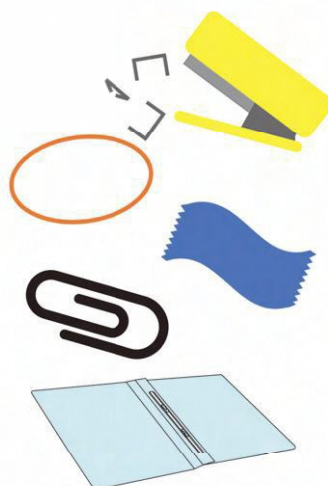
其他纸类分类一览

	品类名	分类	注意点、分类理由
1	冰淇淋的纸制容器	可焚烧垃圾	经过防水加工
2	烫印用纸	可焚烧垃圾	使用特殊油墨
3	相簿	不可焚烧垃圾	经过特殊加工
4	喷墨打印纸	可焚烧垃圾	经过特殊加工
5	碳式复写纸、无碳复写纸	可焚烧垃圾	经过特殊加工
6	糕点盒	废纸	
7	杯面的纸制容器	可焚烧垃圾	经过防水加工
8	纸杯	可焚烧垃圾	经过防水加工
9	纸袋	废纸	
10	 纸制容器包装识别标志	逐一判断	
11	日历	废纸	去除金属部件
12	热敏纸	可焚烧垃圾	经过特殊加工
13	不干胶标签及标签底纸	可焚烧垃圾	经过特殊加工
14	线香、洗剂、香皂的包装盒	可焚烧垃圾	带有气味
15	传单	废纸	
16	填充纸	废纸	
17	纸巾	可焚烧垃圾	难溶于水
18	纸巾盒	废纸	
19	纸巾芯	废纸	
20	粘有黏着物的信封与明信片	可焚烧垃圾	经过特殊加工
21	明信片	废纸	
22	信封	废纸	信封开窗处的薄膜为不可焚烧垃圾
23	包装纸	废纸	
24	沾水或沾油的纸或盒子	可焚烧垃圾	不支持循环再利用
25	便签纸	废纸	
26	酸奶的纸制容器	可焚烧垃圾	经过防水加工
27	保鲜膜纸芯	废纸	
28	覆膜加工纸	不可焚烧垃圾	经过特殊加工
29	收据	可焚烧垃圾	除热敏纸以外均为废纸

容易与其他纸类混在一起的物品

- 回形针
- 文件装订夹
- 订书钉
- 胶带
- 玻璃纸
- 塑料
- 薄膜
- 乙烯树脂类
- 铝箔

请在去除上述物品后投放纸类垃圾。



废纸、
废布



牛奶包装盒



- 拆开后用水轻轻冲洗，晾干。
- 果汁、酒类及调料等的含铝纸制包装亦可按此投放。
- 如需投放至资源垃圾回收点，请用绳子打捆。
- 如不使用回收容器，可将其作为可焚烧垃圾投放。
- 本市内公共设施、小学及超市等地均设有牛奶包装盒回收容器。



	清瀬市政府	乡土博物馆	中央图书馆	健康中心
公共设施	中清戸地区市民中心	Korpokkur儿童中心	松山地区市民中心	野盐地区市民中心
	中里地区市民中心	下宿地区市民中心	竹丘地区市民中心	
小学	清瀬小学	芝山小学	清瀬第六小学	清瀬第七小学
	清瀬第八小学	清瀬第十小学	清明小学	
超市及其他	西友清瀬店	Sakagami清瀬店	社区广场(Community Plaza)向日葵	高龄者人力资源中心

瓶、罐

每周1次

每周周



瓶类



1. 取下瓶盖。可保留无法去除的部件。
2. 冲洗后沥干水分。
3. 投放至绿色篮子中。
(将于回收日前一日设置)



非对象瓶类

不可焚烧垃圾

- 食用油盛装瓶
- 调味汁盛装瓶
- 化妆品用盛装瓶
- 腌制品用玻璃容器



委托专业处理从业者

- 农药盛装瓶
- 烈性药物盛装瓶



罐类



可见 标志。

1. 清空内容物。
2. 冲洗后沥干水分。
3. 投放至橙色篮子中。
(将于回收日前一日设置)



非对象罐类

危险品

- 喷雾罐
- 液化气罐



请在用光内容物后，装入标明“き”的透明或半透明袋子中，并于不可焚烧垃圾回收日投放。如内容物无法用光，请送往环境课处理。

委托专业处理从业者

- 农药盛装罐
- 油漆盛装罐



塑料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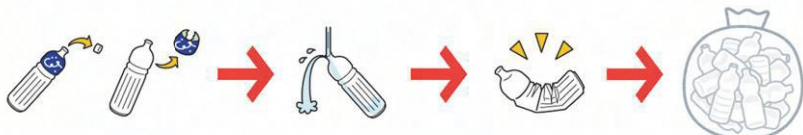
每周1次

每周周

可见 标志。
PET



1. 将瓶盖与标签作为 **容器包装塑料** 投放。
2. 冲洗后沥干水分。
3. 压扁后，装入透明、半透明袋子或可见内容物的容器中，并于容器塑料包装回收日投放。



非对象塑料瓶

- 食用油盛装瓶
- 油类调味汁盛装瓶
- 洗剂盛装瓶
- 洗发水盛装瓶
- 化妆品盛装瓶



请将 标志容器作为 **容器包装塑料** 投放。请将 **无法洗去污垢的塑料瓶** 作为 **不可焚烧垃圾** 投放。

有害垃圾



电池类

- 干电池
- 纽扣电池



投至红色有害垃圾回收箱中



请将废旧电池投放至本市内设置的68处有害垃圾回收箱中。
(见下页)



荧光灯管、水银体温计

- 荧光灯管<直管型、环型>
- 水银体温计



投至黄色有害垃圾回收箱中

注意

※荧光灯管中可能含有水银。请勿直接用手触碰破损的荧光灯管。
※水银血压计中的水银含量较高，请送往环境课处理。

小型充电电池经常引发火灾事故

小型充电电池混入一般垃圾中，于垃圾回收车或垃圾处理设施内起火并引发火灾事故的案例时有发生。请多多配合安全回收、循环再利用工作。

什么是小型充电电池？



Ni-Cd
ニカド電池



Ni-MH
ニッケル
水素電池



Li-ion
リチウム
イオン電池

指多用于带有此标记的电动工具或电动自行车、笔记本电脑等物中，可反复充电使用的电池。

如何回收小型充电式电池？

使用乙烯胶带等对电池端子部件进行绝缘化处理后，将其送往如下地点。

- JBRC注册合作门店（见右侧）
- 环境课
- 废旧小家电回收箱（见废旧小家电页）



JBRC注册合作门店

- Denkichi清濑店
042-495-2761
- 西友清濑店
042-495-9500
- 大久保无线电机
042-491-0139
- 笠原电气
042-491-7772

电动自行车电池请送往此处

- CYCLE BASE asahi清濑店
042-494-6367

有害垃圾回收箱设置地点一览

No.	设置地点	地址	No.	设置地点	地址
1	第三初中游泳池附近	旭丘1-262	35	第十小学体育馆	中清户1-454-14
2	旭丘团地2-1-2号栋	旭丘2-1-2	36	消防小屋	中清户2-866
3	旭丘团地2-2-6号楼	旭丘2-2-6	37	第五初中正门	中清户3-258-1
4	旭丘团地2-3-2号楼	旭丘2-3-2	38	中清户地区市民中心	中清户4-847
5	旭丘团地2-4-8号栋	旭丘2-4-8	39	第八小学	中清户4-1070
6	旭丘团地2-6-3号栋	旭丘2-6-3	40	Corporate	中清户5-83-6
7	旭丘团地5-1-4号栋	旭丘5-1-4	41	中里松村高级公寓对面	中里1-714-1
8	旭丘团地5-2-3号栋	旭丘5-2-3	42	中里市营住宅	中里2-1385-17
9	旭丘团地5-4-1号栋	旭丘5-4-1	43	第四小学后	中里2-1471
10	第三保育园旁	旭丘3-755-1	44	中里山户广场	中里3-967-1附近
11	Heights Forest（停车场）	旭丘5-918-1	45	柿之下儿童乐园	中里4-701
12	元精兴社旁（停车场旁）	旭丘6-971附近	46	中里地区市民中心	中里4-1301
13	中央图书馆入口	梅园1-1	47	清濑初中正门	中里5-624
14	第二初中体育馆前	梅园2-9	48	清濑市政府入口	中里5-842
15	梅园老人休憩之家	梅园3-17	49	Alert多摩中心附近	中里6-195
16	梅园Konara儿童乐园	梅园3-14-9	50	台田集会所前	中里6丁目
17	残障人士福祉中心	上清户1-16-62	51	全家便利商店前	中里5-21-1附近
18	乡土博物馆	上清户2-6-41	52	Cherry House前	野盐1-125
19	下宿地区市民中心	下宿2-524-1	53	野盐地区市民中心	野盐1-322
20	Green Town管理事务所前	下清户1-269-17	54	野盐团地商店街8号栋附近	野盐2-387
21	岛田商店旁	下清户1-361	55	第四初中入口	野盐3-2-3
22	道场资源垃圾回收点	下清户5-837-6附近	56	三上高级公寓前	野盐5-202-23
23	竹丘野火止公园	竹丘1-4	57	野盐都营5丁目公寓1号栋	野盐5-255-1
24	竹丘地区市民中心	竹丘1-11-1	58	南口邮局附近	松山1-4-1
25	竹丘1丁目公寓15号栋	竹丘1-13-15	59	松山老人休憩之家	松山1-26-1
26	竹丘1丁目公寓14号楼	竹丘1-14-14	60	松山一丁目都营	松山1-37-1
27	第三小学后门	竹丘1-15-4	61	松山地区市民中心	松山2-6-25
28	竹丘2丁目公寓43~45号栋间	竹丘2-6-43	62	第七小学后门	松山3-10附近
29	竹丘2丁目公寓28~23号栋间	竹丘2-9-28	63	站前Heights清濑站旁	元町1-3-17
30	竹丘2丁目公寓32号栋	竹丘2-13-32	64	站前Heights Sakagami旁	元町1-3-2
31	东京医院5号馆	竹丘3-2-62	65	消费生活中心	元町1-4-1
32	竹丘都营4号栋	竹丘3-9-4	66	元町老人休憩之家	元町2-9-5
33	竹丘三丁目公寓第2公寓4号栋	竹丘3-10-5	67	芝山小学 过街天桥附近	元町2-16-8
34	竹丘Kunugi儿童乐园	竹丘2-21附近	68	第四都营前（元町二丁目公寓）	元町2-25-22

废旧小家电

家用小电器往往含有金、稀有金属及其他金属。请将对象物品投放至本市内设置的“**废旧小型家电回收箱**”，以便循环再利用珍贵资源。

对象垃圾

					
吹风机	电动剃须刀	电动牙刷	电子体温计	电话	电子烟
					
计算器	AC适配器	遥控器	录音笔	照相机	镍镉电池
					
数码相机	录像机	CD播放器	MD播放器	数字音频播放器	锂离子电池
					
掌上游戏机	家用游戏机	游戏手柄	磁带录音机	头戴式耳机、入耳式耳机	镍氢电池

●仅支持投放满足投放口（10厘米×27厘米）大小的物品。无法投放的废旧小家电中，最长处不足30厘米者属于不可焚烧垃圾，30厘米及以上者属于大件垃圾。

●投放前请删除个人信息。

●已投放小家电不予返还。

回收箱设置地点

设置设施	可投放日
●清濑市政府 ●环境课	仅工作日
●消费生活中心 ●清濑市市民活动中心	工作日及周六
●松山地区市民中心 ●下宿市民中心 ●竹丘地区市民中心 ●清濑Keyaki礼堂 ●生涯学习中心 ●儿童中心（Korpokkur） ●野盐地区市民中心 ●中里地区市民中心 ●中清户地区市民中心 ●中央图书馆 ●社区广场(Community Plaza)向日葵	周末亦可 (休馆日因设施而异)



墨盒

墨盒回家企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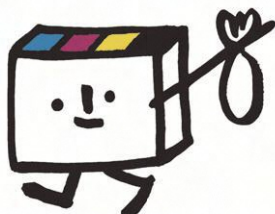
家中用光的墨盒可投入本市内设置的专用箱中进行回收。回收后，墨盒将被送往分拣网点，按打印机厂商分类。其后，视各公司方针，由各厂商负责循环再利用。

专用箱设置地点

- 市政府总厅舍入口
- 环境课
- 松山地区市民中心
- 野盐地区市民中心
- 竹丘地区市民中心

对象厂商

- brother
- Canon
- EPSON
- 日本HP



墨盒回家企划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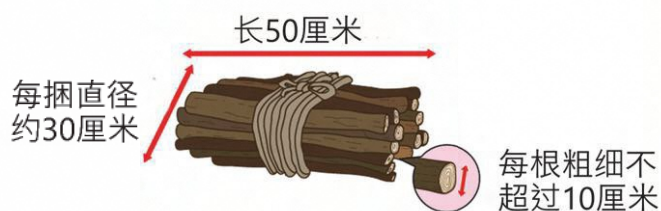
剪枝、落叶

剪枝

请按照如下步骤打捆，并致电环境课（493-3750）委托回收。

※2020年10月起已采取按住户回收方式，剪枝、落叶的回收改为电话申请制（免费）。

1. 切割树干粗细不超过10厘米的树枝，使其长度不超过50厘米。
2. 捆扎时，保证每捆直径约30厘米，方便单手拿起。（可保留树叶）



注意点

- 树枝应使用绳子捆好，切勿放入乙烯塑料袋。
- 切断的木制家具、树根及粗细超过10厘米的树干不予回收。
- 木屑、花木的茎及无土花草应归为可焚烧垃圾。
- 竹子、夹竹桃及带刺的树木不予回收。
- 不接受企业经营者申请。

落叶



回收袋及回收日因落叶投放时期而异。

投放时期	盛装袋	回收日程	投放地点
1～10月	可焚烧垃圾指定回收袋	每周一、周四早8:30前	自家住宅用地内临近街道的一侧 公寓住宅垃圾回收点
11～12月	志愿者专用袋	指定日期早8:30前	本市指定地点 (需委托回收)

※落叶将被循环再利用。请勿混入烟头、乙烯塑料袋等落叶以外的东西。

关于志愿者专用袋



【发放数量】 每人每次最多5个（免费）

【发放地点】

- 环境课
- 消费生活中心
- 松山地区市民中心
- 野盐地区市民中心
- 清濑市政府市民课
- 下宿地区市民中心
- 中清户地区市民中心
- 中里地区市民中心
- 竹丘地区市民中心

【装入志愿者专用袋投放的垃圾】

- 个人及自治会等各种团体以志愿者身份在道路、公园等公共场所清扫出的落叶垃圾等
- 11～12月家庭投放的落叶

请委托环境课回收装入志愿者专用袋投放的落叶。

（仅11～12月）

大件垃圾

对象垃圾

对象为最长处大于等于30厘米的垃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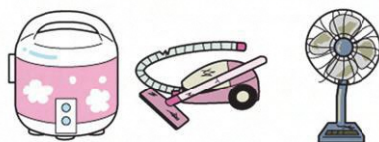
※部分垃圾虽可装入指定回收袋，但最长处大于等于30厘米。此类垃圾应归为大件垃圾，即便装袋也不予回收。

家具类



被炉、桌子、椅子、书架、电视柜、衣柜等

家电产品类



烤面包机、空气净化器、电饭煲、微波炉、音箱等

其他



水槽、高尔夫球杆、行李箱、晾衣杆等

①申请回收

致电申请

电话 042-493-750

网上申请（电子申请）

清濑市 大件垃圾 电子申请

搜索

- 单次最大受理数量为5件。
- 申请前请量好大件垃圾尺寸。

※无法指定回收日。

②购买大件垃圾处理券

大件垃圾处理券分为以下5种面值。

200日元、500日元
(800日元、1,500日元、2,000日元)

申请时，请购买指定金额的处理券。但部分情况下，800日元、1,500日元及2,000日元面值的处理券可能售罄。

※处理券不予退款。

※不支持使用其他自治体的垃圾处理券。

可在本市内各公共设施及售卖店购买处理券。售卖店一览见清濑市官网主页。

直接运输至回收处

亦可直接将大件垃圾运输至回收处。
回收数无上限。

不可携带大件垃圾以外的物品。

受理日	周一～周五	周日
时间	9:00～12:00	9:00～16:00

※节假日、调休假日及周六停止受理。

※周日不出售大件垃圾处理券。

请在事先确认大件垃圾处理费用并在售卖店购买处理券后，将大件垃圾运输至回收处。

可在主页查询大件垃圾处理费用！

清濑市 Gomisaku

搜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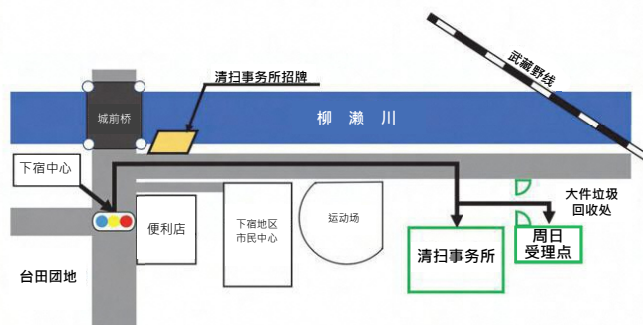
运输至

市民环境部环境课
下宿2-5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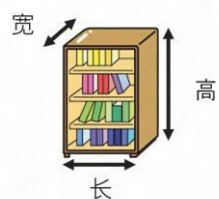
③于回收日搬至指定地点

- 在早上8:30前搬至申请时指定的回收地点。
- 无需留人。
- 请使用不易擦除的油性笔在处理券上填写回收日期及姓名。

※不支持上门回收。



大件垃圾处理费用一览



三边总和	金额
最长处大于等于30厘米，三边总和不足180厘米	200日元
三边总和在180~250厘米（不含250厘米）	500日元
三边总和在250~300厘米（不含300厘米）	800日元
三边总和大于等于300厘米	1,500日元

※注意事项中备注有“按大小”字样的物品，其大件垃圾处理费用因物品的长、宽、高三边总和长度而异。如为拆开后的大件垃圾，也请计算原大小下的三边总和。

如遇一览中未涉及品类，请咨询环境课。

本市不予回收的垃圾

家电循环再利用法对象品类



电视



空调
(外挂机)



冰箱
(冷冻柜)



洗衣机
(衣物烘干机)

委托销售店铺



请向销售店铺咨询费用等事宜。

购买店铺不明或距离较远



请咨询下页登载的专业处理从业者。

自行运输



请咨询家电循环再利用券中心。

步骤① 访问家电循环再利用券中心主页，查询循环再利用费用

步骤② 通过邮局配置的汇款单购买循环再利用券

步骤③ 自行运输至指定交易地点

详见“一般社团法人家电产品协会 家电循环再利用券中心”

家电循环再利用券中心

搜索

电话 0120-319640

<https://www.rkc.aeha.or.jp/index.html>

电脑



台式电脑



笔记本电脑



液晶、CRT显示器

带有PC循环再利用标志的电脑



无需支付回收、再资源化费用。由各电脑厂商负责回收、循环再利用。



未带有PC循环再利用标志的电脑



请咨询一般社团法人电脑3R推进协会。支持回收负责回收电脑厂商已倒闭的电脑及组装电脑等。

详见“一般社团法人电脑3R推进协会”

电脑3R推进协会

搜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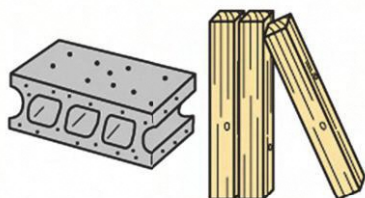
电话 03-5282-7685

<https://www.pc3r.jp/>

本市不予回收的垃圾

其他中间处理设施无法处理的垃圾

建筑废料



门、护窗板、榻榻米、墙面材料、混凝土砖块、热水器等
请咨询专业处理从业者

重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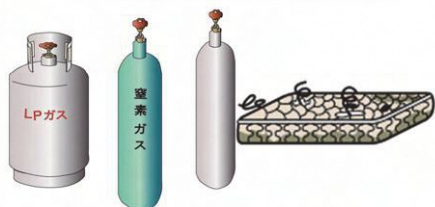
钢琴、防火保险箱等
请咨询销售店铺或专业处理从业者

感染性废弃物



注射器、注射针头等
请送往医疗机构或回收废弃注射针头的药店处理。

不适用于粉碎机的垃圾



液化气瓶、保龄球、弹簧床垫等
请咨询专业处理从业者

液体



油漆、蜡、煤油、汽油等
废酸、废油等属于产业废弃物

土、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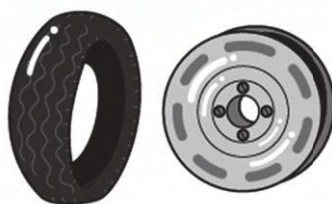
请撒自家院内或咨询专业处理从业者

摩托车（排量为125cc及以上）



两轮车循环再利用中心
联系方式
电话 050-3000-0727

汽车用品



轮胎、轮毂、防滑链等
请咨询专业处理从业者

灭火器



灭火器循环再利用中心
联系方式
电话 03-5829-6773

专业处理从业者联系方式

有限会社 涩谷商事

地址：东京都清濑市中清戸1-526
电话：042-493-0051

株式会社 野岛商事

地址：埼玉县新座市本多1-6-7
电话：048-478-2049

垃圾回收目 一览
本市通知
可燃垃圾
不可燃垃圾
容器包装塑料
废纸、废布
瓶、罐 塑料瓶
有害垃圾
废旧小家电
墨盒
落叶 剪枝
大件垃圾
本市不予回收的 垃圾

发行方
市民环境部环境课
清濑市下宿二丁目553番地
042-493-3750（直线电话）

摘自：经济产业省主页
发行时间：2020年10月